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AI GUO ZHU YI JIAO YU CONG SHU

★第十二卷★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第十二卷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本卷目录

孙中山与辛亥革命

一、少年时代	(3)
二、香港学医	(6)
三、创建兴中会	(9)
四、伦敦蒙难	(14)
五、成立中国同盟会	(17)
六、武装起义	(22)
七、槟榔屿会议	(28)
八、武昌起义	(32)
九、就任临时大总统	(38)
十、为共和继续奋斗	(44)

章太炎

一、离经叛道求新途	(51)
二、苍芒求索图破壁	(55)
三、分道扬镳割辫发	(62)
四、奋袂叱咤笔为枪	(68)
五、身陷囹圄笑顽虏	(76)
六、主编《民报》旺人神	(87)
七、渐入颓唐保晚节	(92)

黄 兴

一、早年时期	(99)
二、立志革命	(101)
三、密谋举事	(103)
四、第一次起义	(105)
五、边境线上的武装起义	(109)
六、广州起义前夕	(115)

七、碧血黄花	(118)
八、武昌起义	(124)
九、搏战汉阳	(129)
十、民国成立	(133)
十一、二次革命	(138)
十二、壮志未酬	(141)
十三、黄兴的一生	(143)

宋教仁

一、走上革命道路	(147)
二、从华兴会到同盟会	(151)
三、在艰难的日子里	(155)
四、渔父大名闻于全国	(161)
五、建立中部同盟会总会	(165)
六、革命爆发与争取革命领导权	(170)
七、为革命忍辱负重	(179)
八、组织国民党夺取国会选举的胜利	(186)
九、为爱国理想而牺牲	(190)

蔡 锷

一、少年英才	(195)
二、求学东瀛	(198)
三、弃学治军	(203)
四、云南革命	(206)
五、援川援藏	(211)
六、奉调进京	(215)
七、智脱虎口	(219)
八、护国讨袁	(223)
九、泸纳战役	(227)
十、逼袁退位	(233)
十一、魂归故里	(235)

孙中山与辛亥革命

王凌云 编著

一、少年时代

孙中山，1866年11月12日出生在广东省香山县（今中山市）翠亨村。名文，字逸仙，乳名帝象。

翠亨村，背靠犁头山，南望澳门，隔海与香港相对；山水相间，风景幽美。

孙中山出生在一个穷苦的农民家庭。父亲孙达成，自己连一亩地也没有，只租种两亩公尝田。种田养不活，有时便到澳门的一家鞋铺帮工。孙达成结婚后，因为人口增加，生活就更加困难了。种田、帮工不能养活一家人，便在本村当更夫，也就是夜间在村中巡逻，敲梆子报告时辰。一家几口人挤在一间茅草搭成的屋子里，缺吃少穿，艰难度日。

由于家境贫困，孙中山自幼下地帮助大人锄草、打柴。他干活干得很快，时常是自己的活干完了，还帮助姐姐干。他从小在贫苦中长大，所以非常同情和他家一样的贫苦农民。很多年以后，孙中山跟一个外国人说过：他是苦力的儿子，他自己也是苦力，他是和穷人一起长大的。

孙中山因为家境贫寒，9岁时才开始读书。他在本村的私塾里读如《千字文》、《三字经》之类的旧书。当时私塾先生教书，从不讲解，只是要求学生死背书本。有一次，孙中山问老师说：“老师，我天天读书，不知书中讲些什么道理？这有什么用呢？”老师听后大发脾气，对孙中山说：“你不做人上人，就是做人下人！”孙中山还是不懂老师说的是什么意思。此后便努力

背诵课文，晚上如果月光明亮，就借着月光读书，以节省灯油。

孙中山自幼就很机灵。当他 12 岁时，他到三乡郑家送东西，走到半路僻静的地方奉家人的命令，遇到一个陌生人，要求同行。谈话间，孙中山觉察出他不是好人，但又不敢逃脱。待走到距翠亨村有十几里的一个村子时，他对那人说：“你在这里等等我，我要到亲戚家去送些东西。”那人信以为真，便在村边等候。不一会儿，孙中山从村中带来了一群人，捉住了这个坏人。原来这是一个人贩子。

孙中山年幼时，还非常喜欢听人讲太平天国的故事。在他出生的前两年，也就是 1864 年，太平天国失败。翠亨村有一个太平天国的老兵，太平天国失败后回到家乡。他时常在孙中山家门前的一棵大榕树下，向村中的孩子讲太平军战士打仗的故事。孙中山每次都听得入了神。这位老兵还常常左手握着长胡须，右手摸着孙中山的头，对他说：“你应该做洪秀全第二。”他很敬佩洪秀全，从此，在他幼小的心灵中便播下了反清的火种。

孙中山的大哥孙眉在檀香山谋生，经过辛勤耕作，生活富裕起来。1875 年 5 月，母亲思念儿子，便携带 12 岁的孙中山漂洋过海，前去探望。二十多天的航海生活，使年幼的孙中山十分好奇，给他带来很多新鲜感受，使他“始见轮舟之奇，沧海之阔，自是有慕西学之心，穷天地之想。”

孙中山到达檀香山后，先是在爱槐镇大哥的商店里当学徒，不久，又到一个英国教会创办的意奥兰尼学校读书。他初学英语，遇到许多困难。老师先让他坐在一旁静观十日，然后

再从英文字母教起。他很喜欢英语课,英语学习也进步很快。孙中山因为在家乡读过私塾,中文基础较好,常在英语课之余,自己躲在一边,朗读古文。

这所学校采取的是英国式的教育,教学很严格,用诱导和强制两种方法教学。学校讲授圣经课,带领学生做礼拜;还进行消防和军事训练。这些教学活动,使孙中山感受到西方的教育制度和教学方法,要比中国的私塾好得多。同时,他也看到英、美等国实行的资产阶级民主优于清封建皇朝的独裁专制萌发了改造中国的朦胧想法。

孙中山虽然仰慕西方的文化,但他仍然穿着清朝的长袍马褂,头后面还拖着一条长辫子。他的这副模样,在学校里引起许多同学的好奇,时常有顽皮的同学,拖住他的辫子取乐,这给他带来许多烦恼。当时,东方的学生,特别是中国学生,在学校中受到歧视,每当同学找他取乐时,他便起而反抗。有同学劝他把辫子剪掉,他摇摇头,说:“此种陋俗,系满清强迫造成,须俟全体国民联合一致,一举而草除之,否则实无益也。”他认为留辫子不是个人的事,而是清朝统治的一个象征。

孙中山在意奥兰尼学校学习三年,各门功课成绩都很好,特别是英语,刚入校时,连字母都不认识,学习三年后,获得了第二名,由夏威夷王亲自颁发了一本中国书为奖品。1882年7月。毕业后,他又回到哥哥的店里,帮助做生意。他对经商毫无兴趣,不久,又进了檀香山的奥阿原书院读书。

奥阿厚书院是当地的最高学府,相当于高级中学。这所学校由美国人创办,学制是按美国的学制。孙中山在这里学到了

更多的科学知识。同时，他对基督教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哥哥很守旧，反对弟弟接受基督教的影响，两人为此发生了冲突。孙中山不服气，便把大哥供奉的关帝像撕碎，孙眉大发脾气，命他立即回国。他原打算毕业后到美国去深造，这时只好读完一个学期后，于1883年7月回国。

回到翠亨村后，已经接受一定的新思想的孙中山，对村民的迷信、愚昧看不惯，时常说东道西。村人都说他狂妄，是受了外国的思想毒害。有一天，他和好友陆皓东来到村中的北帝庙内，把正殿内“玄天大帝”塑像的中指折断，还说：“看你这样威风，现在将奈我何？”说完，又到左廊内把“金花夫人”的粉脸刮破，并毁坏了一只耳朵。这种毁坏神像的行为，引起了村民的攻击和责难，认为他大逆不道。孙中山因此被迫离开了翠亨村。

二、香港学医

1883年11月，孙中山同陆皓东来到香港，同入拔萃书室。12月，两人同受洗礼，成为基督教徒。1884年3月，孙中山转学到香港书院，即后来的皇仁书院，用乳名孙帝象注册。这所学校的办学宗旨是沟通中西文化，每天上午讲中文课，下午讲英文课。

1884年5月，孙中山奉父母之命，回翠亨村结婚。新娘名叫卢慕贞，小孙中山一岁，是同县一个商人的女儿。结婚后，他在家住了三个月，再回香港读书。

就在1884年发生了中法战争。这次战争是中国人民反抗法国侵略者侵略中国的正义战争。刘永福率领黑旗军，顽强奋战，老将冯子材率部在谅山大败敌军。但是，腐败的清政府却在战争取得很大胜利的时候，派李鸿章代表中国在天津同法国侵略者签订了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清政府的腐败无能，卖国媚外，给年轻的孙中山很大刺激。

1886年，孙中山从香港到广州，在博济医院附设的医科学学校学医。他学医的意愿在檀香山时已经萌发，经过中法战争的刺激，便决心学医，作一名医生。其目的，依他自己的话说，是在于“以学堂为鼓吹之地，借医术为入世之媒”。

1887年，孙中山转学到香港丽雅氏西医书院。该校设备较好，师资雄厚，学制为五年，毕业后即可以行医。为了以熟练的医术，作为“入世之媒”，在校期间，他各科成绩都名列前茅，同时，还广泛阅览历史、地理、农学、达尔文进化论等。他对中国地理尤其感兴趣，时常面对宿舍里的一副中国地图，感叹祖国山河的沦丧，激励自己爱国的情怀。

孙中山在学习医术的同时，对政治的兴趣也与日俱增。在香港，他同尤列、陈少白、杨鹤龄结为好友。尤列，字少纨，广东顺德人，出身书香世家，他曾到过日本朝鲜，也游历了、北京、上海、江苏等地的是一位会党成员。从而目睹了清政府的腐败，坚定了反清意志。1886年尤列在广州同孙中山相识，1888年到香港，在华民政务司任书记，同孙中山往来日益密切。陈少白，原名闻韶，广东新会人，原为广州格致书院的学生，1889年经孙中山介绍，转入香港西医书院。杨鹤龄，与孙中山

同村，自幼相识，其父在香港经商。他们四个人时常在杨鹤龄家的商店里议论时政，抨击朝廷，探讨革命道理。他们的言论和行为被当时人称为大逆不道，亲友们则称他们为“四大寇”。他们都十分仰慕洪秀全，孙中山称洪秀全是反清第一英雄。四个人都把自己同洪秀全相比，也乐意接受“四大寇”的称号。但当时这“四大寇”，只是在口头上议论反对清政府，并没有付诸行动。

1892年7月，孙中山以第一名的成绩毕业于丽雅氏西医书院。在毕业典礼上，他因成绩优异，获得了三本医书，由教务长英国人康德黎颁发毕业执照。

毕业后，孙中山到澳门，被聘为镜湖医院的西医师，成为该院第一个用西医治病的医师。1892年11月，他离开镜湖医院，借钱在澳门开办中西药局行医。孙中山医术高超，为一个患者开刀取出肾结石，从此，声名鹊起，前来求医的人络绎不绝。葡萄牙藉医生嫉恨孙中山，对他进行种种刁难，排挤。不得已，孙中山于1893年将药局迁到广州，改名东西医局。

孙中山对待病人态度和藹可亲，遇有贫穷的病人，便不收诊金。他的声名很快又在广州传开，业务也蒸蒸日上，开设了分药局。1893年12月，广州的《中西日报》刊载了一篇感谢中山先生的启事。署名武泌的启事称赞孙中山“济世为怀，轻财重义，药金不受，礼物仍辞，耿耿私心，无以图报。”

通过行医，孙中山结识了社会上各个阶层的人士，有政府官僚富、商、地方绅士，也结识了许多志同道合的同志。由于接近官场的机会多了，孙中山对清政府的腐败有了深一层的了

解,认为“欲救国救人,非锄去此恶劣政府不可。”他毅然决定放弃医人的职业,而专门从事医国的事业。

三、创建兴中会

孙中山在广州行医期间,广泛结交同志。1893年冬,27岁的孙中山经常同尤列、郑士良、陆皓东等人在广州城南广雅书局内的抗风轩集会,议论时局。陆皓东认为当时各帝国主义列强入侵中国,外患很严重,不宜大动干戈,主张治标;孙中山则主张治本,也就是推翻清政府,结束满人的统治。他们经过几天的辩论,最后确定了以孙中山提出的“驱逐鞑虏,恢复华夏”为宗旨,组织革命团体。孙中山提议定名为兴中会。当时这个组织没有正式成立,但却为兴中会的创建准备了条件。

孙中山和同志们谈论革命,准备革命,但是,怎么样达到革命的目的,在他的心目中还没有一个成熟的想法。1894年初,他回到翠亨村,闭门谢客,奋笔疾书,草拟了一份上直隶总督李鸿章的意见书,提出中国应当以西方国家为楷模,实行改革,以使国家走上独立富强的道路;还提出“人尽其才,地尽其利,物尽其用,货畅其流”的改革纲领。

这一年的春天,孙中山同好友陆皓东到上海,找到同乡郑观应,求他写信介绍他们去见李鸿章。6月,他们由上海北上到达天津,托人将意见书交给李鸿章,遭到李鸿章的拒绝,上书失败。

这时,中日甲午战争已经爆发。尽管爱国官兵英勇作战,

但由于清政府的腐败，牙山一仗清政府的海陆军战败全国震动。孙中山在北京目睹了种种社会现象，痛心地认为：北京“政治之龌龊，百倍于广州”。清政府已经无法挽救，和平的方法已经不可用了，只有革命，别无选择。于是，他们从北京到武汉，偷偷观察了长江上的军事设施。9月，孙中山从上海到檀香山。

檀香山是华侨聚居的地方，他们大多数来自广东。这些华侨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在那里安家立业，但时常受到当地政府的种种限制和当地人的歧视，因此，都希望自己的祖国早日独立富强起来，特别是一些受西方民主思想影响的知识分子更是如此。孙中山到达檀香山后，在华侨中宣传反对清政府的革命思想，得到一批思想进步的华侨的响应。

1894年11月24日，孙中山在卑涉银行经理何宽的家里主持会议，成立兴中会。出席会议的有20余人。李昌宜宣读誓词，参加会议者举右手宣誓，誓词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倘有二心，神明察监。”宣誓以后，大家便讨论兴中会的宣言和章程，并推选职员。兴中会设正副主席各一人，永和泰商号司理刘祥和何宽分别担任正副主席；同时，还讨论决定募捐革命军费，并规定会员每人缴纳会费五元。

在孙中山起草的兴中会的《章程》中指出：“方今强邻环列，虎视鹰瞵，久垂涎于中华五金之富、物产之饶。……瓜分豆剖，实堪虑于目前。”为了挽救祖国的危亡，他们大声疾呼：“亟拯斯民于水火，切扶大厦之将倾”。《章程》还向国人郑重宣告：“是会之设，专为振兴中华，维持国体起见。”孙中山第一个向

国人提出了“振兴中华”的号召。

兴中会是中国资产阶级第一个革命团体。它的成立，标志着孙中山革命的开始。从以，他便踏上了民主革命的征途。

兴中会成立时，正值中日甲午战争中清军屡屡遭受失败之际，大连、旅顺相继失守。第二年，也就是1895年的一月，清政府派遣官员前往日本议和，中国失败已成定局。孙中山决定回国。

1895年1月，孙中山回到香港，准备乘机发动起义。他到香港后，便邀请旧日的朋友陆皓东，郑士良、陈少白、杨鹤龄、尤列等人，讨论扩大兴中会的组织。2月21日，兴中会总会在香港成立。总机关设在中环士丹顿街十三号，为了躲避警探的耳目，挂牌“乾亨行”以作掩护。总机关由杨衢云、谢赞泰主持。

3月13日，孙中山同杨衢云、谢赞泰等人商议起义计划。16日，举行兴中会干部会议，决定在广州发动起义，攻取广州作为根据地。会议还决定在香港挑选三四名健儿作为参加起义的骨干力量，然后联络广东各地的会党成员、民间的绿林军和清政府的防营。这次会上还一致同意采用陆皓东绘制的青天白日旗作为起义时革命军旗。起义胜利后，即用青天白日旗代替清朝的黄龙旗。

孙中山等人密谋起义的风声，逐渐为外界所闻，8月27日，香港政府下令封闭了兴中会的机关“乾亨行”。29日，孙中山与同志们在香港西营盘杏花楼酒家开会，商议广州起义的具体计划。经过反复商议，最后把起义的日期定在10月26日，即农历的九月初九，重阳节。他们准备利用重阳节香港民

众回广州扫墓的机会，香港参加起义的人员混在其中，齐集广州，举行起义。

为了扩大组织，更好地联络群众和便于进行起义的准备工作，孙中山先期到达广州，在双门底设立农学会。孙中山利用行医和提倡农业的名义，进行广泛的联络工作。这时，北洋大臣、直隶总督李鸿章的哥哥李瀚章任两广总督，贪污腐败，人民怨声载道；又因甲午战争结束，李瀚章将招募来的四分之三的军队解散，但却不发给路费，散兵拥挤在广州城，愤愤不平。而巡防营的兵丁则在城内四处抢掠，搞得人人惶恐不安。孙中山等人认为这是革命党人发动起义的好时机，便加紧活动，联络北江、汕头等地的绿林豪杰，三元里的乡团和香山、顺德的会党；同时，派陈少白到上海，联络革命同志。

按原计划，在香港召集三四百人作为起义时的先锋队，由朱贵全率领，在重阳节的前一天，即10月25日，乘晚班船于次日黎明时登岸，混入广州城中。把武器装在木桶里，巧妙地运进城内，然后分兵四路，攻击总督衙署；同时，先已联络好的北江、汕头、香山、顺德的绿林军、乡团及会党分路在城外响应。起义时用的口号是“除暴安良”。孙中山负责指挥全军，杨衢云留在香港负责后勤，专门运送人员和武器。

起义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已经就绪。不料，起义的前一日，在广州因参加起义人员朱淇的哥哥朱湘见朱淇在起草讨伐满清的檄文，恐怕自己受株连，便向缉捕委员李家焯告密。李一面派人严密监视孙中山，一面向接替李瀚章任两广总督的谭钟麟报告。谭接到密报后，急忙调一千余名防营回广州城进行

防卫。李家焯带人搜查了革命机关，查获了军旗、枪械，逮捕了陆皓东、程耀宸等 6 人。

这一天，孙中山正在一姓王的绅士家参加婚宴，见周围有清政府的兵丁在巡视，觉察到起义的机密已经泄露，自己已受监视。他非常镇静，笑着对在座的宾客说：“这些人大概是来捕我的吧！”大家听了都十分惊讶，兵丁们也没敢动手。宴席结束后，孙中山从容地回到住所。第二天，即 10 月 26 日上午，孙中山接到杨衢云自香港发来的电报：“货不能来”。

原来在香港的杨衢云在队伍出发前，因武器分配不均，人们意见纷纷，不听从指挥，无法按原计划出发，所以向孙中山发电报，希望起义能延缓两日。孙中山接杨衢云电报后，因知机密已经泄露，清广州政府已经严加防备，便回电报说：“货不要来，以待后命”。谁知电报到 27 日才收到，此时，香港的起义人员和枪械已经上船。杨衢云立即给孙中山回电报，说：“接电已迟，货已下船，请接。”船到广州，已经是 10 月 28 日，起义人员及武器便全部被清政府截获，朱贵全、丘四等 40 余人被捕。11 月 7 日，陆皓东、朱贵全等人被杀害。孙中山后来称陆皓东是为共和牺牲的第一人。

事发后，孙中山没有立刻离开广州，而是藏在城内，处理善后，待文件销毁，革命党人大部疏散后，才于 29 日化装成工人，混在人群中，乘一只小轮船到澳门，10 余天后到了香港。至此，准备了大半年的广州起义，因机密泄露而告失败。

这次起义是中国资产阶级领导的第一次武装起义。虽然失败了，但它却显示了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用武